

证券代码：000851  
债券代码：112324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债券简称：16 高鸿债

公告编号：2016-101

##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六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景林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出席会议的人数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付景林先生、翁冠男先生、孙绍利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相关事宜。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30.802 万股，共 136 名激励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对外担保制度（草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对外担保制度（草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担保制度（草案）》。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 票，反对：9 票，弃权：0 票。

同意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对外担保制度（草案）》

特此决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9 日